

中共中央印发《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

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通知指出，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充分发挥党史以史鉴今、资政育人的作用，是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的一件十分重要的工作。《条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章为根本依据，对党史学习教育的领导体制和工作职责、内容、主要形式、保障和监督等作出全面规范，是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的基本遵循。《条例》的制定和实施，对于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推动全党全社会学好党史、用好党史，从党的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具有重要意义。

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党组）要认真抓好《条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切实履行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主体责任，加强对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条例》各项规定落到实处。各级党组织要认真贯彻《条例》要求，把学习教育的创新理论和党史基本内容、党的历史结论、党的历史经验、伟大建党精神贯通起来，把党史学习教育同做好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正确党史观，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各地区各部门在执行《条例》中的重要情况和意见，要及时报告党中央。

《条例》全文如下。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

（2024年1月1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批准2024年2月5日中共中央发布）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推动全党全社会学好党史、用好党史，从党的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用党的历史教育人、启迪人、感人、鼓舞人，是牢记党的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推进自我革命的重要途径，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

第三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用党的

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鼓舞斗志、指引方向，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用党的历史经验和实践创造启迪智慧、砥砺品格，推动全党全社会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第四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的主要任务是：

（一）学史明理。教育引导党员深刻领悟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等道理，从历史中寻经验、求规律、启智慧，坚定对党的领导的自信，坚定贯彻落实党的创新理论，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二）学史增信。教育引导党员增强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

（三）学史崇德。教育引导党员涵养高尚道德品质，崇尚对党忠诚的大德、造福人民的公德、严于律己的品德，做到始终忠于党、忠于人民。

（四）学史力行。教育引导党员坚持在锤炼党性上力行、在为民服务上力行、在推动发展上力行，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斗争本领，把握历史主动。

第五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遵循以下原则：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二）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三）坚持以史鉴今、资政育人；（四）坚持统筹推进、开拓创新；（五）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六）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

第六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坚持全面抓与重点抓相统一、覆盖全党与面向社会相贯通。在党员学习教育中，应当突出县级以上领导干部这个重点。抓好青少年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城乡社区、进校园、进军营、进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进网站。

第二章 领导体制和工作职责

第七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由中央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中央宣传部、中央组织部、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等部门按照职能职责，做好党史学习教育相关工作。

第八条 各级党委（党组）承担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主体责任，领导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开展工作，整合相关资源，统筹各方力量，发挥优势，形成合力。

第九条 基层党组织承担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直接责任，把党史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

经常。

第三章 党史学习教育的内容

第十条 坚持学党史和悟思想相统一，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理论和实践，不断增进对党的创新理论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全面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系统掌握这一思想的基本观点和科学体系，把握好这一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

第十一条 认真学习《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学习毛泽东同志、邓小平同志、江泽民同志、胡锦涛同志关于党史的重要论述，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的重要论述和指示要求，理解和把握党中央关于党史的最新表述、评价和结论，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第十二条 全面系统学习党史，学习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历史，学习党的不懈奋斗史、不怕牺牲史、理论探索史、为民造福史、自身建设史，认识和把握党对中国人民、中华民族、马克思主义、人类进步事业、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作出的历史性贡献。

第十三条 学习和运用党在长期奋斗中积累的宝贵历史经验，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理论创新，坚持独立自主，坚持中国道路，坚持胸怀天下，坚持开拓创新，坚持敢于斗争，坚持统一战线，坚持自我革命。

第十四条 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真理、坚守理想，践行初心、担当使命，不怕牺牲、英勇斗争，对党忠诚、不负人民，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精神力量。

第十五条 树立正确党史观，认真学习党史基本著作和权威读本，准确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主线、主流本质，正确认识党史上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人物，正确对待党在前进道路上经历的失误和曲折，坚决反对和抵制历史虚无主义，让正史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识。

第四章 党史学习教育的主要方式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二）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三）坚持以史鉴今、资政育人；（四）坚持统筹推进、开拓创新；（五）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六）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

第十六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坚持全面抓与重点抓相统一、覆盖全党与面向社会相贯通。在党员学习教育中，应当突出县级以上领导干部这个重点。抓好青少年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城乡社区、进校园、进军营、进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进网站。

第十七条 各级党委（党组）承担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主体责任，领导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开展工作，整合相关资源，统筹各方力量，发挥优势，形成合力。

第十八条 基层党组织承担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直接责任，把党史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第十九条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统筹推进、开拓创新，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

第二十条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统筹推进、开拓创新，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

第二十一条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统筹推进、开拓创新，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

第二十二条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统筹推进、开拓创新，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

第二十三条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统筹推进、开拓创新，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

第二十四条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统筹推进、开拓创新，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

第二十五条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统筹推进、开拓创新，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

第二十六条 党员应当按照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要求，根据自身实际，通过阅读党史著作、开展研讨交流、参加教育培训、参观红色场馆、参加实践活动等形式学习党史。

第二十七条 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应当把党史作为集体学习的重要内容，纳入学习计划。

第二十八条 各级党委（党组）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应当把党史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必修课、常修课，充实党史课程，丰富党史教育形式，提高党史教学质量。进修班、培训班等主体班次强化党史学习内容。公务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在职培训等设置党史课程。团校应当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党史课程。

第二十九条 基层党组织应当把党史学习教育纳入年度工作计划，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每年至少组织1次以党史为主要内容的学习或者主题党日。在发展党员过程中，教育引导入党积极分子认真学习党史。

第三十条 用好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渠道，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推动党史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发挥党史立德树人的重要作用。

第三十一条 用好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党史馆、烈士纪念馆、革命旧址等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好革命文物，精心设计展览陈列、红色旅游线路、学习体验线路，加强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思想道德教育。

第三十二条 把党史学习教育融入重大主题宣传，与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宣传教育结合起来，加强舆论引导，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做好重要节庆日、纪念日和重大党史事件纪念工作，按照党中央有关规定办好已故党和国家领导同志诞辰纪念活动，开展重大党史事件、重要党史人物和烈士纪念活动。

第三十三条 用好图书、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传播媒介，用好文学、影视、音乐、戏剧、美术等艺术形式，充分发挥档案、红色书信、革命诗词等教育价值，鼓励各地利用公共空间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第三十四条 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级融媒体中心和农家书屋、职工书屋等平台，运用报告会、座谈会、知识竞赛、宣讲活动、读书活动等形式，发挥革命英烈、功勋模范、先进典型、时代楷模的示范引领作用，把党史学习教育融入精神文明创建和群众性文化活动。

第五章 保障和监督

第三十五条 各级党委（党组）应当加强对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将其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和考核体系，纳入巡视巡察内容。

第三十六条 各级党委（党组）原则上每5年组织开展1次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情况综合评估，充分运用评估结果，不断改进党史学习教育工作。

对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中成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违反本条例有关规定的，根据情节轻重，依规依纪依法予以处理、处分。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七条 军队党史学习教育工作规定，由中央军委委员会根据本条例制定。

第三十八条 本条例由中央宣传部、中央组织部、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负责解释。

第三十九条 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和监督罚款设定与实施的指导意见》

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国务院日前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和监督罚款设定与实施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首次对行政法规、规章中罚款设定与实施作出全面系统规范。

《意见》提出，要依法科学行使罚款设定权。政府立法要严守罚款设定权限，科学适用过罚相当原则，新设罚款和确定罚款数额时，该宽则宽、当严则严，避免失衡；能够通过教育劝导、责令改正、信息披露等方式管理的，一般不设定罚款。合理确定罚款数额，规定处以一定幅度的罚款时，罚款的最低数额与最高数额之间一般不超过10倍。定期评估清理罚款规定，重点评估设定时间较早、罚款数额较大、社会关注度较高、与企业群众关系密切的罚款规定。及时修改废止罚款规定，国务院决定取消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设定的罚款事项的，自决定印发之日起暂时停止适用相关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的有关罚款规定。

《意见》明确，要严格规范罚款实施活动。任何行政机关都不得随意给予顶格罚款或者高额罚款，不得随意降低对违法行为的认定门槛，不得随意扩大违法行为的范围。符合行政处罚法规定的从轻、减轻、不予、可以不予处罚情形的，要适用行政处罚法作出相应处理。制定罚款等处罚清单或者实施罚款时，要确保过罚相当、法理相融。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持续规范非现场执法，2024年12月底前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完成执法类电子技术监控设备清理、规范工作。

《意见》要求，要全面加强罚款监督。深入开展源头治理，对社会关注度较高、投诉举报集中、违法行为频繁发生等罚款事项，要综合分析研判，优化管理措施。坚持系统观念，推动从个案办理到类案管理再到系统治理，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类、影响一域”。持续加强财会审计监督，坚决防止罚款收入不合理增长，强化对罚款收入异常变化的监督，同一地区、同一部门罚款收入同比异常上升的，必要时开展实地核查。充分发挥监督合力，健全和完善行政执法监督、规章备案审查、行政复议等制度机制。

《意见》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将规范和监督罚款设定与实施，作为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认真贯彻落实行政处罚法等规定。司法部要加强统筹协调监督，组织推动完善行政处罚制度、做好有关解释答复工作，指导监督各地区、各部门抓好贯彻落实。

京津冀十年累计新增就业超1500万人

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记者 吉宁）十年间，京津冀地区城镇新增就业累计1595.6万人，三地分别新增316.2万人、441.1万人和838.3万人。根据北京市统计局日前发布的数据，2022年京津冀常住就业人员中，第三产业为2934万人，占55%，较2013年提高12.8个百分点。

面积21.6万平方公里、拥有1亿多人口的京津冀地区，地缘相接、人缘相亲，地域一体、文化一脉，具备相互融合、协同发展的天然基础。

据悉，北京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人数排名前三，合计占比达36%，较2013年提高8.7个百分点；天津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中，农、林、牧、渔业和采矿业较2013年下降50%和30%，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增长速度排名前三，增速均高于70%，占全市比重提升8个百分点；河北农、林、牧、渔业和采矿业从业人员下降63.5%和47.3%，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数增长较快。

现代化道路上携手向前 共筑高水平中非命运共同体

——习近平主席向第37届非洲联盟峰会致贺电在非洲引发热烈反响

新华社记者

国家主席习近平17日致电祝贺第37届非洲联盟峰会召开。习近平主席的贺电在非洲地区引发热烈反响。非洲多国人士表示，贺电体现中方对非非合作的高度重视和对非洲发展振兴的坚定支持，相信中非关系将继续成为南南合作和国际对非合作的典范，期待双方在现代化道路上携手向前，推动共筑高水平中非命运共同体，为非中人民创造更多福祉。

“推动全球治理朝着更公正合理方向发展”

习近平主席在贺电中指出，当今世界正值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以中国和非洲为代表的“全球南方”蓬勃发展，深刻影响世界历史进程。非盟团结非洲国家联合自强，大力推进一体化和自贸区建设。非盟成功加入二十国集团，使非洲在全球治理中的代表性和话语权进一步提升。中方对此表示衷心祝贺。

“习近平主席的贺电充分表达了中国人民对非洲的支持，令人振奋。”出席非盟峰会的媒体代表、埃塞俄比亚广播公司资深编辑拉鲁·埃塔拉看到习近平主席向非盟峰会致贺电的消息，立即将新闻链接传给后方同事，嘱咐他们立即编发埃塞官方语言阿姆哈拉语消息。

埃塔拉说，去年，埃塞俄比亚受邀加入金砖合作机制，非盟成为二十国集团正式成员，中国在相关事务中都给予了大力支持。这是“全球南方”合作重大胜利，发展中国家在世界舞台上的声音越来越响亮。

非盟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优素福·曼杜阿·阿苏马尼在会场接受记者采访时，特别感谢中国为推动非洲地区各领域发展作出的积极贡献。“一直以来，非洲国家和中国在国际事务中相互支持。非中合作是南南合作和国际对非合作的典范。”

在塞内加尔中国问题专家阿马杜·迪奥普看来，以中国和非洲为代表的“全球南方”蓬勃发展，在全球事务中发挥日益突出的作用。非中合作体现了合作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理念，为世界发展带来新动力和新机遇。

坦桑尼亚《卫报》国际版主编本杰明·姆加纳表示，习近平主席在贺电中强调非洲国家联合自强的必要性，并高度重视提升非洲在全球治理中的代表性和话语权，非中双方共同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推动全球治理朝着更公正合理方向发展。

与会的非盟事务高级政策官员瑞莎·艾达·阿洛格说：“中国的发展经验对非洲、对发展中国家都有益处，希望非中在交通、信息通信和能源等领域进一步加强交流，共同推动世界朝着更好

的方向前进。”

“期待共同实现现代化的美好愿景”

习近平主席在贺电中强调，过去一年里，中国和非洲关系持续深入发展，中非领导人对话会成功召开，双方决定相互支持探索各自的现代化道路，共同为发展实现愿景创造良好环境。

“习近平主席的贺电温暖人心。”利比里亚外交部巡回大使罗伯特·罗米亚二世在会场告诉记者，“一直以来，中国积极支持非盟工作并持续援助非洲国家，包括利比里亚在内的非洲国家都是非中合作的受益者。我的国家经历多年战争，战后重建中，来自中国的支持促进我们国家的发展与进步。”

2023年，中非共建“一带一路”合作硕果累累、捷报频传：尼日利亚莱基深水港开港运营，津巴布韦和安哥拉国际机场航站楼顺利落成，科特迪瓦科科迪桥建成通车……2023年8月，中非领导人相聚南非约翰内斯堡，在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十五次会晤期间举办中非领导人对话会。会后，中方发布《支持非洲工业化倡议》《中国助力非洲农业现代化计划》《中非人才培养合作计划》三项举措，支持非洲一体化和现代化建设。

今年，非盟系列会议的主题是“培养适应21世纪的非洲人：在非洲建立富有韧性的教育体系，让更多人获得包容、长期、优质且符合实际的学习机会”。“今年非盟系列会议的主题与中国去年提出的中非人才培养合作计划的主旨不谋而合。”与会的非盟反腐败咨询委员会报告员玛尔特·多尔卡古姆·布拉兰加说，中国在非洲援建学校、提供教学设备和资料，为当地高校学生提供奖学金赴华留学深造，培养了大量高素质人才，为非洲实现经济独立、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肯尼亚国际问题专家卡文斯·阿德希尔对习近平主席强调的“共同为实现发展愿景创造良好环境”深有感触。他表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非洲的基础设施建设得到空前发展，为实现非洲现代化、一体化奠定基础。中方提出的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得到非洲国家的广泛认同。“非中民众对美好生活有着共同的向往。面对双方巨大市场，非洲和中国共同努力，为实现各自发展愿景创造良好环境。”

“非洲是世界上不发达国家集中的大陆，非中合作极大改变了非洲大陆的面貌，助力非洲国家解决发展不平衡和贫困等问题。”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大学中国研究中心主任汉弗莱·莫西说，期待非洲和中国进一步深化工业化、农业现代

化、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合作，共同实现现代化的美好愿景。

“在卢旺达，我们的企业家和工人正在从中国分享的专业知识中获益，尤其在制造业和数字经济等领域。”卢旺达国际关系和外交事务专家约瑟夫·穆塔博巴说。“作为非洲最大的贸易伙伴，中国在非洲发展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中方去年在中非领导人对话会上提出的三大举措，将为双方携手推进现代化创造更多新机遇。”

“在共筑高水平中非命运共同体之路上携手同行”

习近平主席在贺电中说，2024年将召开中非合作论坛新一届会议，我愿同非洲国家领导人一道，着眼造福双方人民，精心规划中非合作新蓝图，推动共筑高水平中非命运共同体。

纳米比亚独立经济分析师约瑟夫·希哈马认为，中非合作论坛在非洲现代化、一体化进程中发挥着关键助推作用。“我相信，随着双方各领域务实合作不断深化拓展、提质升级，非中关系将会更加紧密，非洲地区也将实现和平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加纳智库非中政策咨询中心执行主任保罗·弗林蓬对习近平主席谈到的中非合作论坛新一届会议充满期待。“中非合作论坛作为双方集体对话的重要平台和务实合作的有效机制，在推动非中合作共赢和全球南方国家合作进程中扮演着重要角色。”他说，期待新一届会议继续为非中各领域合作搭建桥梁，让合作成果进一步惠及双方人民。

“在非中共同努力下，历届中非合作论坛会议均取得显著成果，总结出一系列实践经验。”肯尼亚智库非洲政策研究所高级分析师刘易斯·恩迪舒说，相信这一机制将不断推动非中在共筑高水平中非命运共同体之路上携手同行、取得新的丰硕合作成果。

刚果（金）约瑟夫·卡萨武布大学国际关系学者安托万·洛孔戈在接受采访时向记者介绍了近年来中企在金沙萨承建的变电站项目和道路修复改造项目。他说，中方秉持习近平主席提出的真实亲诚对非政策理念和正确义利观，将中国发展同助力非洲发展紧密结合。“多年来，中国向非洲国家提供真诚帮助，为促进非洲经济社会发展、缩小南北差距、实现全球共同发展作出积极贡献，这正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真实写照。”（参与者：金正 闫然 刘万利 刘方强 周楚昀 贺贤 王子正 华洪立 黎华玲 吉莉 陈诚 许正 史威）（新华社内罗毕2月18日电）